

路加福音-24:36-53

當以馬忤斯的兩個門徒向使徒講述遇到耶穌的時候，耶穌親自顯現於使徒當中，使徒相當驚慌與害怕，因為他們以為耶穌是鬼魂，而不是復活。因此耶穌向使徒提出可以摸一摸祂，以確認耶穌是真的復活。不單如此，耶穌向使徒提出要吃東西，並在他們面前吃烤魚，證明祂不是鬼魂，而是一個有血有肉的身體。最後，使徒感到又驚又喜，雖然他們聽過婦女和以馬忤斯的門徒述說耶穌復活的事，但直到自己親眼見到，仍不敢相信。

耶穌像對以馬忤斯的門徒一樣，開使徒的心竅，讓他們明白摩西的律法、先知的書，以及詩篇上一切有關耶穌的話，都必須應驗。基督必需受害，第三天從死人中復活所預言的事已經應驗了，而人要奉主的名傳悔改，以及使罪得赦免的福音，從耶路撒冷傳到萬邦，也將會在日後應驗，這需要使徒們為這事作見證及一起的實踐。

耶穌帶使徒到了伯大尼附近，就為使徒祝福，並應許使徒將聖靈降在他們身上，讓使徒能領受這恩典，然後就升天離去。使徒就帶著極大的喜樂回到耶路撒冷等候，並在聖殿中敬拜主。使徒從驚慌害怕，到最後懷著極大的喜樂回耶路撒冷等候，是經過與復活的耶穌有一段親密的相處時刻，他們不單能見證耶穌的復活，更明白舊約聖經對耶穌的預言已經實現，他們更領受耶穌對他們使命的交托，因此能夠以喜樂的心去等待聖靈的降臨。

今天，我們不需等待聖靈的降臨，因為祂在我們相信主耶穌的那一刻，已經進入了信徒的心內，守望及提醒著信徒。我們欠缺的，是與主耶穌親密相交的經驗，這需要我們主動及刻意的作出操練，讓我們與主的關係像葡萄樹與枝子一樣，有「常在我裡面」的屬靈感受。當然，信徒亦要對新舊約聖經、神的話語要融會貫通，這需要我們有系統及聖靈引導下，去明白神的心意。最後，就是為主作見證，去實踐主交托給我們的使命，宣揚那悔改及使罪得赦免的福音，讓神得著榮耀。

如果我們相信主耶穌之後，消滅聖靈的感動，亦不主動親近神，也不研讀聖經，亦沒有生命見證或使命，這是死的信仰，這種死的信仰不會使生命有任何改變，也不能使我們得到任何神對信徒的應許，這種信仰稱為廉價恩典，對我們的生命一點幫助也沒有，與非信徒的結局是一樣的，而且還落入一個自欺的地步，自以為有救恩，到審判來臨時，就會哀哭切齒了。

今天，這種廉價恩典的信仰正衝擊著我們，一種不需付代價，或者輕視主耶穌為我們所付出的代價，都是一種自欺，讓我們遠離救恩。耶穌在復活之後，仍需在使徒及門徒面前親自顯現，堅固他們的信心，我們也一樣，需要聖靈時刻的提醒與堅固，才能堅固信心及實踐信仰，這也是作者路加寫信給提阿非羅的原意，透過耶穌的生與死，讓世人明白救恩的重要，以及如何得到這份寶貴的救恩。